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期间届满及 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董事、总经理曹建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公司董事、总经理曹建先生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4月26日至2019年10月25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2,000,000股。

公司于2019年7月27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对曹建先生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过半的减持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截至2019年10月25日，公司董事、总经理曹建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已届满，曹建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

曹建先生本次减持计划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情况。

二、后续减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曹建先生签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份的计划书》，曹建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2,000,000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后续减持计划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总额 比例
曹建	董事、总经理	28,070,364	3.19%

（二）减持计划具体安排

- 1、本次拟减持原因：降低股票质押率。
- 2、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
- 3、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曹建先生拟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比例的 0.23%，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
- 4、减持方式：深交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
-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19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并在窗口期不减持。
- 6、减持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承诺履行情况

曹建先生在首发上市时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扣除公开发售后（如有）的部分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本

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减持价格和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日，曹建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曹建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3、曹建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违反其之前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曹建先生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曹建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实施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曹建先生出具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份的计划书》。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6 日